

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25-04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3月14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于2025年3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聘任总会计师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总会计师王斐先生提出辞职申请，经公司总经理许涛先生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陆飞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总会计师简历详见附件1）。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2.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史洪杰先生提出辞职申请，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胡四全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增补后的公司董事会成员仍为9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2）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2024年半年度、2024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由11.654元/股调整为11.385元/股。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

4.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5人岗位调动、1人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25,000股。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的，回购价格为11.385元/股；激励对象因调动等客观原因与公司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的，回购价格为11.385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

若在实施回购期间，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派息、配股等事项时，公司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依照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相关事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

5.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在部分银行办理授信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兴业银行、招商银行、民生银行、中信银行、交通银行、广发银行、平安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浙商银行等银行申请授信和授信延

期，并办理办理融资、银行账户和结算等相关使用授信的业务。最终授信金额和期限以银行批复或双方签署有效的合同、协议为准，授信总额不超过150亿元，并在生效后启用授信和履行必要的决策审批后办理业务，有效期为1年。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1.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2.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决议；
3.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4.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附件 1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简历

陆飞先生，1978 年 2 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会计师。历任山东电工电气财务资产部主任，中电装备青岛豪迈钢结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工会主席，江苏振光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首席合规官。现任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青岛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监事，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陆飞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任职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 2

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胡四全先生，1976 年 4 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历任许继电源有限公司开发部经理，许继柔性输电系统分公司开发部经理、副总经理，许继电气柔性输电系统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监事，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电气装备集团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四全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气装备集团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